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3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07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及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		√		
2. 0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	非累积投票提案			
	的议案》	非系恢仅示促杀	√		
3. 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		,		
	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 3、上述议案 2.00 涉及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上述议案 4.00 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4、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 2),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5: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号(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编: 215006。

-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0日9:30—11:30、13:30—15:30。
-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办理登记手续。

(五) 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 殷俊;

电话: 0512-62820000;

邮 箱: jinfu@jin-fu.cn。

- 2、会议材料备于证券部;
- 3、会议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 4、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资料;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资料。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28",投票简称为"锦富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15:00 期间 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frac{\text{http://wltp. cninfo. com. cn}}{\text{ttp://wltp. cninfo. com. 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东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说明:在各选票栏中,"同意"用"√"表示,"反对"用"X"表示;"弃权"用"0"表示;不填表示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技	以 票提案			,	
1.00	《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